

成都理工大学管理科学学院文件

管科〔2023〕03号

关于印发《管理科学学院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政治思想品德、课外活动综合表现成绩评分细则（试行）》的通知

各系科室中心：

《管理科学学院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政治思想品德、课外活动综合表现成绩评分细则（试行）》经2023年5月22日学院党政联席会审定通过，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送：学院领导

发：各系、科、室、中心

管理科学学院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 政治思想品德、课外活动综合表现成绩评分细则（试行）

类别	项目	奖项及等级	分数	备注
思想品德 (5分) (此部分 评分封顶 5分)	思想政治	参加团中央组织的全国大学生骨干培训班	3	同时有多项加分情况时，原则上只取一项。
		参加团省委、团市委组织的大学生骨干培训班	2	
		参加学校党校、校级组织的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提高班、学校心理健康培训等	1	
		参加学校组织的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基础班、学院组织的党校培训班、团校、心理健康培训等	0.5	
	校学生会执行主席工作至少满一年，并考核合格		3	同时有多项加分情况时，原则上只取一项；受市级及以上表彰再单独加0.5分，但此项总分不超过3分。考核证明由分管指导教师出具。
	院学生会执行主席、院团委副书记、学生党建服务中心主任工作至少满一年，并考核合格		2.5	
	校、院学生组织主席团成员、学生党支部副书记工作至少满一年，并考核合格		2	
	校、院学生组织部长/副部长，系团建服务中心主席团，学生党支部委员，班长、团支书工作至少满一年，并考核合格		1.5	
	系团建服务中心部长/副部长，固定岗位学生助理，校级社团会长/副会长工作至少满一年，并考核合格		1	
	其他班委、团支委、寝室长工作至少满一年，并考核合格		0.5	
	参加学校、学院组织的社会实践、志愿者活动并被评为优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国家级	3	同时有多项加分情况时，原则上只取一项。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认定后方可加分。团体项目，个人得分计该项分数的60%。
		省级	1	
		市级（校级）	0.5	
		院级	0.1	
	担任疫情防控志愿者并有相关证明材料		0.5	按大学三年计算
	志愿服务时间超过 200 小时/年		0.6	
	志愿服务时间超过 120 小时/年		0.2	
	见义勇为、拾金不昧、抢险救灾等行为，受校级及以上部门表彰或媒体公开报道者	国家级	3	同时有多项加分情况时，原则上只取一项，必须有相关证明材料。学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认定后方可加分。
		省级	1	
		市级（校级）	0.5	
	征兵入伍		2	提供退伍证明

**管理科学学院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
政治思想品德、课外活动综合表现成绩评分细则（试行）**

科研成果 (5分) (此部分 评分封顶 5分)	科研项目 (同时有多项加分情况时，原则上只取 一项)	国家级	结题	4	1. 项目报名单位为成都理工大学； 2. 项目成员排名第1位为项目负责人，第2-3位为主要参加者，第4位及以后为一般参加者，且附有备案证明材料。 3. 若项目负责人为学生，则负责人获得60%分值，其余参与者平均分40%分值；若项目负责人为老师，则主要参与者两人均分60%分值，一般参与者平均分40%分值，其中若项目只有四人，负责人为老师，则其余参与者得分分值比例为4：3：3。	
			立项	2		
		省级	结题	3		1.5
			立项	1.5		
		校级	结题	1		0.5
			立项	0.5		
	在公开刊物发表本专业相关论文或参编 专著并且见刊 (同时有多项加分情况时，原则上只取 一项)	SSCI、 SCI或 CSSCI	5		1. 论文署名单位为成都理工大学管理科学学院； 2. 文章署名顺序排名前三位者予以计分。 3. 论文采用总分制度，若论文为一人独作，则获得全部分值；若论文为两人合作，分值比例为6：4；若论文为三人合作，分值比例为6：2.4：1.6。	
		北大中文 核心	3			
		参编出版 专业著作	0.1分/万字			编委中要有加分学生姓名，总分不超过1分。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同时有多项加分情况时，原则上只取 一项)	国家级	优秀	4	项目采用总分制度，若单人一组，则获得全部分值；若为两人及两人以上，具体位次和得分见附表1。	
			良好	3		
			合格	2		
			立项	1.5		
		省级	优秀	3		
良好			2			
合格			1.5			
立项			1			
申请获得本专业相关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 软件著作权 (同时有多项加分情况时，原则上只取一项)		2		1. 个人发明专利要求学生为第一发明人、成都理工大学为申请人且发明专利应与本专业领域相关； 2. 需出具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专利证书复印件，必要时出具原件； 3. 国家发明专利不超过2分，实用新型专利、软件著作权不超过 1 分；具体申请人位次及得分见附表1。 4. 需参加统一认定。		

管理学院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 政治思想品德、课外活动综合表现成绩评分细则（试行）

竞赛获奖 (4分) (此部分 评分封顶 4分)	学科竞赛 (同时有 多项加分 情况时, 原则上只 取一项)	最新发布《全国普通高校大 学生竞赛目录》	国家级	一等奖	4	1. 项目报名单位为成都 理工大学; 2. 项目排名第一位个人 得分计该项分数100%, 第二、三位个人得分计 该项分数80%, 第四、五 位个人得分计该项分数 60%。其余个人计该项分 数20%。
				二等奖	3.5	
				三等奖	3	
		《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 目录》以外教务处最新认定 竞赛	国家级	一等奖	3	
				二等奖	2.5	
				三等奖	2	
		四川省教育厅公布最新省级 本科高校大学生竞赛项目	省级	一等奖	2.5	
				二等奖	2	
				三等奖	1.5	
		学校组织的各类学科竞赛	校级	一等奖	1.5	
				二等奖	1	
				三等奖	0.8	
	文艺、体育竞赛 (同时有多项加分情况时, 原则上只取 一项)		国家级	一等奖	4	1. 由学校、学院组织参 加的文艺体育竞赛; 2. 个人项目获奖计该项 分数的100%, 团体项 目, 个人得分计该项分 数的60%。
				二等奖	3.5	
				三等奖	3	
			省级	一等奖	2.5	
				二等奖	2	
				三等奖	1.5	
			校级	一等奖	1.5	
				二等奖	1	
				三等奖	0.5	
			院级	一等奖	0.4	
				二等奖	0.3	
				三等奖	0.2	
	其他文化素质类活动 (如职业规划大赛、演讲赛、征文大赛 等) (同时有多项加分情况时, 原则上 只取一项)		国家级	一等奖	3.5	1. 由学校、学院组织参 加的文化素质类竞赛; 2. 个人项目获奖计该项 分数的100%, 团体项 目, 个人得分计该项分 数的60%。
				二等奖	3	
				三等奖	2.5	
			省级	一等奖	2.5	
				二等奖	2	
				三等奖	1.5	
			校级	一等奖	1.5	
				二等奖	1	
				三等奖	0.5	
			院级	一等奖	0.4	
				二等奖	0.3	
				三等奖	0.2	
附加项 (1分) (此部分 评分封顶 1分)	英语六级笔试超过500分				0.2	
	各类从业资格证书				0.1	不累加
	综合素质A级证书				0.5	
	大学期间自主创业				0.1/10万 人民币注 册资本	总分不超过0.5, 法人得 分计该项分数100%, 非 法人得分计该项分数50% 。
	学校、学院组织参加的国际组织实习				0.5	不累加
	1. 除上述规定之外的其他各类突出成绩, 由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研究决定。 2. 本办法未尽事宜, 按照国家、省、市、学校等有关规定执行。国家、省、市、学校有新规定的, 从其规定。					

附表1:

位次及计分比例

排位	1	2	3	4	5	6	7	8	9	10
单独	1									
双人	0.6	0.4								
三人	0.6	0.24	0.16							
四人	0.6	0.24	0.096	0.064						
五人	0.6	0.24	0.096	0.0384	0.0256					
六人	0.6	0.24	0.096	0.0384	0.01536	0.01024				
七人	0.6	0.24	0.096	0.0384	0.01536	0.006144	0.004096			
八人	0.6	0.24	0.096	0.0384	0.01536	0.006144	0.002458	0.001638		
九人	0.6	0.24	0.096	0.0384	0.01536	0.006144	0.002458	0.000983	0.000655	
十人	0.6	0.24	0.096	0.0384	0.01536	0.006144	0.002458	0.000983	0.000393	0.000262